

洛阳市文物局文件

洛文物〔2026〕75号

洛阳市文物局 关于八路军驻洛办事处纪念馆 革命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的验收意见

八路军驻洛办事处纪念馆：

你单位《八路军驻洛办事处纪念馆关于革命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竣工验收的请示》(洛八办〔2026〕2号)已收悉。

2026年4月23日，我局组织专家通过听取项目汇报、资料审查、现场质询及实地查看等方式，对该项目进行了评估验收。与会专家认为该项目依据《河南省文物局关于八路军驻洛办事处纪念馆革命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方案的审核意见》(豫文物博〔2024〕44号)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

了各子项目的任务，基本达到预期目标。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同时，请按照以下意见对项目进行完善：

一、建议对项目验收资料进一步完善，同时，承建单位应在数据成果管理使用方面加强业务培训与指导；

二、建议进一步加强对 MR 混合现实体验的内容优化，在保障安全前提下，确保其体验感流畅、稳定、沉浸；

三、建议进一步强化数据安全管理与使用，注重硬件设备后期运维，确保项目成效突出。

